

关于中信建投稳健增益 3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调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公告

由于市场环境发生变化，管理人决定调整本产品业绩报酬计提基准，原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3.5%（年化），调整后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3.0%（年化）。根据《中信建投稳健增益 3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及《中信建投稳健增益 3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的相关约定，下调业绩报酬计提基准需征求投资者同意。

管理人本次公告即向投资者征询意见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投资者应当在 2024 年 8 月 30 日（含）前回复意见。投资者不同意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的，可在最近的退出开放期（2024 年 8 月 30 日）办理退出手续。投资者没有回复的，视为投资者同意调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。

调整后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自 2024 年 9 月 2 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